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 秀 麗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Société Anonyme)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之
年度賬目

(隨附認可法定核數師報告)

註冊辦事處地址：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目 錄

認可法定核數師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4-7
資產負債表	8-9
損益賬	10
年度賬目附註	11-22



KPMG Luxembourg, Société coopérative
39, Avenue John F. Kennedy
L-1855 Luxembourg

Tel.: +352 22 51 51 1
Fax: +352 22 51 71
Email: info@kpmg.lu
Internet: www.kpmg.lu

認可法定核數師報告

年度賬目報告

我們已審核隨附的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的年度賬目(其中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損益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會就年度賬目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根據盧森堡有關編製年度賬目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編製及公平地呈列該等年度賬目，以及負責董事會決定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編製年度賬目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認可法定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年度賬目發表意見。我們根據盧森堡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採納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年度賬目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年度賬目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認可法定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年度賬目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認可法定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公平地呈列年度賬目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合適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就該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會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年度賬目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年度賬目已根據盧森堡有關編製年度賬目的法律及監管規定而編製，可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有關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報告

編製管理層報告乃董事會的責任，且與年度賬目一致。

此致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台照

盧森堡，2016年3月16日

KPMG Luxembourg, Société coopérative
Cabinet de révision agréé



Jean Manuel Séris

董事會報告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Société anonyme

註冊辦事處：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本公司」)

致本公司股東有關本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 法定年度賬目(獨立年度賬目)的董事會報告

2016年3月16日

各位股東台鑒：

吾等欣然向閣下提呈本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賬目(獨立年度賬目)，即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損益賬及附註。

本財政年度末，本公司的股本為14,098,335.25美元，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12,800,369.99美元，分為101,280,036,999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股份。

本財政年度末，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分為1,409,833,525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股份，全部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以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High Sierra®、Hartmann®、Lipault®、Speck®及Gregory®品牌以及其他自有及獲授權的品牌，於全球從事設計、製造、採購及分銷行李箱、商務包及電腦包、戶外包及休閒包、旅遊配件及個人電子設備纖薄保護殼。

於2015年2月10日，本公司與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先生訂立僱傭協議，以(其中包括)(i)釐定監管彼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職權的條款及條件及(ii)釐定彼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的酬金，包括固定底薪每年1,000,000美元、房屋、汽車及其他津貼以及本公司管理層獎勵計劃項下的年度花紅，亦有權參與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9月14日採納並於2013年1月8日修訂的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管理層獎勵計劃。

於2015年2月16日，本公司多間間接附屬公司(即(i) Samsonite IP Holdings S.à r.l.、(ii) Samsonite Limited、(iii) Samsonite Australia Pty Limited、(iv) Samsonite A/S、(v) Samsonite GmbH、(vi) Samsonite Asia Limited及(vii) Samsonite Macau Lda)完成收購以Rolling Luggage®的商號在機場及若干其他交通設施進行行李箱、旅遊配件及其他配套產品的零售業務。

董事會報告

於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amsonite S.p.A.完成收購主要以Chic Accent®的商號於意大利購物中心內的門店進行配件、女裝手袋，行李箱及商務產品的零售業務。

於2015年10月9日，本公司與Abhishri Packaging Private Limited (於印度註冊成立的公司)訂立框架協議，初步年期至2017年12月31日為止，自2015年4月6日起生效。根據此框架協議，本公司及Abhishri Packaging Private Limited同意Abhishri Packaging Private Limited與本公司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就Abhishri Packaging Private Limited向本公司集團成員公司銷售零件及製成品以及提供製造服務而進行的所有交易均：

- 須以書面形式進行，並須包含本公司集團的一般採購條件及標準供應商協議條款；
- 須按一般商業條款(即向本公司集團提供的定價及付款條款不得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可資比較零件、製成品或製造服務提供的定價及付款條款)進行；及
- 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有適用條文。

於2015年12月21日，本公司訂立：

- 本公司與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Samsonite India**」)訂立續訂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及Samsonite India同意自201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繼續進行Samsonite India與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交易，其中包括：
 - o Samsonite India向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購原材料、零件、備件、製成品及資本資產；
 - o Samsonite India向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銷售製成品；
 - o Samsonite India就本公司集團成員公司之間分擔全球營銷、推廣及產品開發費用而收取及支付相互開支及費用；及
 - o Samsonite India就其獲授予的知識產權支付專利費用。
- 本公司與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Samsonite Middle East FZCO (「**Samsonite Middle East**」)訂立續訂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及Samsonite Middle East同意自201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繼續進行Samsonite Middle East與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交易，其中包括：
 - o Samsonite Middle East向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購製成品；

董事會報告

- Samsonite Middle East就本公司集團成員公司之間分擔全球營銷、推廣、產品開發及人事費用而收取及支付相互開支及費用；及
- Samsonite Middle East就其獲授予的知識產權支付專利費用。

於本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動用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amsonite Sub Holdings S.à r.l.於2014年9月16日向本公司授出本金額最多為10,000,000美元的計息綜合貸款融資。

於本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對其本身股份的任何收購。

本公司開設了名為「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分公司，地址位於香港九龍海港城港威大廈2座25樓。

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2013年1月8日及於2014年1月7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授出的購股權中，1,289,347份購股權及517,722份購股權於本財政年度獲行使。

於2015年1月7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公司董事會授出以下購股權：

- 向本公司若干董事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16,006,812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6,006,812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新普通股，行使價為23.31港元（「**2015年購股權**」）。該等2015年購股權於4年期內按比例歸屬，而當中的25%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週年日歸屬。2015年購股權的年期為10年；及
- 向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團隊另外五名成員授出10,040,399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0,040,399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新普通股，行使價為23.31港元（「**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該等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當中根據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可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的60%於授出日的第三週年歸屬，而當中根據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可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的40%於授出日的第五週年歸屬。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年期為10年。

於2015年8月31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向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僱員授出可行使以認購普通股的購股權。所授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114,158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新普通股，行使價為24.15港元。有關購股權於4年期內按比例歸屬，而當中的25%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個週年歸屬，購股權年期為10年，並將於2025年8月30日失效（「**2015年額外購股權**」）。

本財政年度內概無任何2015年購股權、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或2015年額外購股權已獲行使，且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2015年購股權、2015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或2015年額外購股權可獲行使。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兼本公司北美洲區總裁Tom Korbass先生將退任本公司北美洲區總裁一職，自2016年4月1日起生效。Tom Korbass先生退任後將繼續擔任北美洲區業務的顧問。現時擔任美國批發業務的銷售及營銷副總裁兼總經理Lynne Berard女士將於Tom Korbass先生退任後接替彼出任本公司北美洲區總裁。

本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從事任何研究及／或開發活動。

本公司董事並無識別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狀況的發展及表現造成影響的具體風險或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於下一財政年度將繼續從事作為一家控股公司的活動。

經營業績顯示本財政年度錄得虧損7,566,831.77美元。於2015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總額為2,337,657,877.15美元。

吾等建議批准向閣下提呈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賬目，並將為數7,566,831.77美元虧損結轉下一財政年度。

吾等建議運用於2011年6月14日設立的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本公司股東派發93,000,000美元之現金分派（「分派」）。除名列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以港元支付該分派外，其他股東則以美元支付。

吾等謹此提醒閣下，此項分派將須經閣下於本公司將在2016年6月2日上午十時正於盧森堡舉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最後，吾等謹此敦請閣下透過特別決議案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認可法定核數師(*réviseur d'entreprises agréé*)於本財政年度期間履行其職責。



董事
Kyle F. Gendreau
謹啟

資產負債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以美元呈列)

	附註	<u>2015年12月31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資產			
固定資產			
金融固定資產	3		
聯屬公司之股份	3.1	<u>2,334,943,754.10</u>	<u>2,422,943,754.10</u>
		2,334,943,754.10	2,422,943,754.10
流動資產			
債務人	2.4, 4		
聯屬公司之欠款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4.1	75,069.30	1,949,271.66
其他應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4.2	<u>440,935.25</u>	<u>13,341.47</u>
		516,004.55	1,962,613.13
銀行現金、郵政支票賬戶現金、 支票及手頭現金	5	2,156,046.82	2,994,970.90
預付款項		<u>42,071.68</u>	<u>44,199.44</u>
資產總額		<u><u>2,337,657,877.15</u></u>	<u><u>2,427,945,537.57</u></u>

隨附附註構成此等年度賬目的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負債			
資本及儲備			
	6		
已認購股本		14,098,335.25	14,080,264.56
股份溢價及類似溢價儲備		230,812,775.45	226,402,972.35
其他儲備		2,105,253,863.75	2,193,253,863.75
溢利結轉		(9,557,886.31)	(2,312,685.68)
財政年度業績		(7,566,831.77)	(7,245,200.63)
		<u>2,333,040,256.37</u>	<u>2,424,179,214.35</u>
撥備			
	2.5, 7		
稅項撥備	7.1	54,748.30	47,537.80
其他撥備	7.2	720,559.58	853,870.00
		<u>775,307.88</u>	<u>901,407.80</u>
非後償債務			
	2.6, 8		
應付信貸機構款項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8.1	50,141.91	6,510.02
貿易債權人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8.2	72,102.23	56,476.47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8.3	2,720,068.80	2,801,928.93
其他負債	8.4	999,999.96	—
		<u>3,842,312.90</u>	<u>2,864,915.42</u>
負債總額		<u>2,337,657,877.15</u>	<u>2,427,945,537.57</u>

隨附附註構成此等年度賬目的一部分。

損益賬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美元呈列)

	附註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費用			
其他外在費用	9	8,712,066.63	7,923,017.28
員工費用			
薪金及工資	10	2,693,264.31	720,005.61
有關薪金及工資的社會保障		773.95	719.82
		<u>2,694,038.26</u>	<u>720,725.43</u>
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			
其他利息及類似財務費用	11	449,564.94	7,488.36
非經常性費用	12	49,450.19	20.29
所得稅	13	7,210.50	4,338.64
並無計入上述項目之其他稅項	14	—	84.68
		<u>—</u>	<u>84.68</u>
費用總額		<u>11,912,330.52</u>	<u>8,655,674.68</u>
收入			
其他營運收入	15	3,851,490.79	1,188,511.43
其他利息及其他財務收入			
其他利息及類似財務收入	16	494,007.96	221,962.62
財政年度虧損		<u>7,566,831.77</u>	<u>7,245,200.63</u>
收入總額		<u>11,912,330.52</u>	<u>8,655,674.68</u>

隨附附註構成此等年度賬目的一部分。

年度賬目附註

於2015年12月31日

(以美元呈列)

1. 一般資料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3月8日註冊成立並根據盧森堡法律組織為一間無限期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本公司已向盧森堡商業登記處註冊，註冊編號為B節159.469號。

本公司的財政年度於每年1月1日開始及於12月31日結束。

本公司的目的為以任何形式維持參與盧森堡及境外公司的經營活動、以任何其他形式的投資、透過購買、認購或任何其他方式進行的收購，以及透過出售、交換或以其他方式轉讓任何類型的證券，及管理、控制及發展其投資組合。其可特別透過注資、認購、期權、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所有及任何類型的可轉讓證券，並透過出售、轉讓、交換或以其他方式變現上述者。

本公司可同樣地收購、持有、出讓，以及授權使用及再授權使用各類型的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各類型商標、專利、版權及牌照。本公司可作為授權人或獲授權人，並可進行所有管理、發展及獲利於其知識產權投資組合所需或必要的業務。

本公司可向其持有直接或間接參與權益或構成與本公司同集團公司一部份的公司借出及授出所有及任何援助、貸款、墊支或擔保。

本公司亦可在盧森堡及海外進行任何及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設計、製造、推廣、入口、出口、存放、分銷及出售(其中包括)行李箱、袋、旅遊及其他配件及相關貨品，以及所有用於製造的產品及物料。

此外，本公司可進行所有及任何直接或間接與其本身公司目的或可能推動其發展或取得成果有關的商業、工業及金融業務(包括流動及固定)。

本公司自2011年6月16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12日於香港成立分公司。就香港法例而言，本公司自2011年4月16日起於香港設立營業地點，並自2011年5月26日起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登記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本公司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該報表已按盧森堡法律的條文發行。

年度賬目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2.1 呈列基準

年度賬目已根據盧森堡法律及監管規定，並假設持續經營及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年度賬目已根據盧森堡大公國的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會計政策及估值原則(根據2012年12月19日的法律制定的政策及原則除外)由董事會釐定及應用。

編製年度賬目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董事會亦須於應用該等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對假設變動期間的年度賬目造成重大影響。董事會認為相關假設屬適當，因此年度賬目公平地呈列其財務狀況及業績。

賬冊及記錄乃以美元呈列且年度賬目已根據下文所述的估值規則及會計政策編製。

2.2 最初以外幣呈列的項目的轉換基準

以美元以外的貨幣呈列的交易按交易時的實際匯率兌換成美元。

其他資產及負債個別以其較低並分別以其較高的按歷史匯率計算的價值或結算日當日的匯率釐定的價值估值。僅未變現的匯兌虧損方會記入損益賬。已變現匯兌收益乃於變現時記入損益賬。

銀行現金按結算日的實際匯率換算。匯兌虧損及收益記入該年度的損益賬中。

2.3 金融固定資產

持作固定資產之聯屬公司之股份及此等聯屬公司之欠款以購買價估值。

根據董事會意見，倘出現持久價值貶值，則就固定資產作出價值調整，以於結算日彼等應佔的較低數值計算。倘作出價值調整之原因不再適用，則此等價值調整乃予以終止。

年度賬目附註

2.4 債務人

債務人按其面值估值，倘其可收回性減低，則可予價值調整。倘作出價調整的原因不再適用，則此等價值調整乃予以終止。

2.5 撥備

撥備擬為應付已確定性質並於結算日可能產生或肯定產生，但金額或其產生的日期未能確定的虧損或債務。

稅項撥備乃應付本公司尚未提交報稅表之不同財政年度之估計稅項負債間的差額。該等預付款項於資產負債表「其他應收款項」項下的資產列示。

2.6 非後償債務

非後償債務按有關償付價值記賬。倘賬面上的可償還金額大於所收到的金額，則有關差額會以資產列示並以線性法於債務期間撇銷。

3. 金融固定資產

3.1 聯屬公司之股份

名稱(註冊辦事處)	所有權百分比	於下列日期之 年度賬目(*)	貨幣	權益淨額 (包括業績)	業績淨額
Samsonite Sub Holdings S.à r.l.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5,071,141,221.43	4,334,775.55

(*) 根據尚未獲董事會批准的年度賬目草擬本

年內變動如下：

名稱	年初收購成本 美元	年內償付 股份溢價 美元	年終收購成本 美元	年初折舊 美元	年內撥回/ 折舊 美元	年終折舊 美元	年終賬面淨值 美元
Samsonite Sub Holdings S.à r.l. Luxembourg	2,422,943,754.10	(88,000,000.00)	2,344,943,754.10	-	-	-	2,344,943,754.10
年終	2,422,943,754.10	(88,000,000.00)	2,344,943,754.10	-	-	-	2,344,943,754.10

年度賬目附註

4. 債務人

4.1 聯屬公司之欠款

聯屬公司之欠款包括以下項目：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Samsonite Sub Holdings S.à r.l.	-	6,610.01
Delilah Europe Investments S.à r.l.	-	33,309.40
Samsonite LLC	56,250.82	-
Speck Product Design LLC	18,818.48	-
Samsonite IP Holdings S.à r.l.之互相開支	-	1,909,352.25
	<u>75,069.30</u>	<u>1,949,271.66</u>

4.2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項目：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2011年企業所得稅墊款	2,277.77	2,277.77
2012年企業所得稅墊款	2,106.32	2,106.32
2013年企業所得稅墊款	4,443.75	4,443.75
2014年企業所得稅墊款	4,513.63	4,513.63
2015年企業所得稅墊款	3,593.76	-
董事袍金之預扣稅	424,000.02	-
	<u>440,935.25</u>	<u>13,341.47</u>

年度賬目附註

5. 銀行現金、郵政支票賬戶現金、支票及手頭現金

銀行現金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HSBC Luxembourg往來賬目(美元)	1,303,666.78	800,731.03
HSBC Hong Kong往來賬目(美元)	383,973.83	129,834.94
HSBC Hong Kong往來賬目(506,041.68港元)	65,294.56	8,195.37
HSBC Hong Kong往來賬目(388,582.36港元)	50,141.18	441.26
HSBC Hong Kong往來賬目(港元)	-	15,190.62
HSBC Hong Kong購股權(2,735,569.01港元)	352,970.47	2,040,577.68
	<u>2,156,046.82</u>	<u>2,994,970.90</u>

6.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於2011年3月8日註冊成立，已認購及繳足股本為60,000.00美元，分為6,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5年度，本公司透過發行1,807,069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股份增加股本18,070.69美元。於2015年，股份溢價已增加4,409,803.10美元。

法定股本(包括已認購股本)的金額為1,012,800,369.99美元。

於2015年12月31日，股本為14,098,335.25美元，分為1,409,833,525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股份。

年內變動如下：

	已認購股本 美元	股份溢價及 類似溢價 美元	其他儲備 美元	保留盈利 美元	年度業績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14,080,264.56	226,402,972.35	2,193,253,863.75	(2,312,685.68)	(7,245,200.63)	2,424,179,214.35
業績分配	-	-	-	(7,245,200.63)	7,245,200.63	-
分派至股東	-	-	(88,000,000.00)	-	-	(88,000,000.00)
年內變動	18,070.69	4,409,803.10	-	-	-	4,427,873.79
年度業績	-	-	-	-	(7,566,831.77)	(7,566,831.77)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098,335.25	230,812,775.45	2,105,253,863.75	(9,557,886.31)	(7,566,831.77)	2,333,040,256.37

根據盧森堡法律，本公司須分配最少5%的年度收入淨額至法定儲備，直至此儲備相等於已認購股本的10%為止。此儲備不得分派。

年度賬目附註

7. 撥備

7.1 稅項撥備

稅項撥備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企業所得稅	13,088.12	13,088.12
淨財產稅	<u>41,660.18</u>	<u>34,449.68</u>
	<u>54,748.30</u>	<u>47,537.80</u>

7.2 其他撥備

其他撥備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核數費用	114,028.40	63,000.00
法律費用	196,610.70	34,637.00
董事袍金	28,651.11	158,900.00
香港分公司費用	-	2,000.00
信用證費用	213,187.04	201,880.00
雜項費用	168,082.33	143,453.00
花紅費用	<u>-</u>	<u>250,000.00</u>
	<u>720,559.58</u>	<u>853,870.00</u>

8. 非後償債務

8.1 應付信貸機構款項

應付信貸機構款項包括以下項目：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未兌現支票	<u>50,141.91</u>	<u>6,510.02</u>

年度賬目附註

8.2 貿易債權人

貿易債權人包括以下項目：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其他	-	56,476.47
Baker & McKenzie	2,102.23	-
Ernst & Young Capital Advisors LLC	50,000.00	-
ISS Corporate Solutions Inc	20,000.00	-
	<u>72,102.23</u>	<u>56,476.47</u>

8.3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包括以下項目：

一年內到期及應付：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Samsonite Asia往來賬目	12,542.78	47,754.77
Samsonite LLC往來賬目	1,316,553.22	2,275,764.91
Samsonite Argentina往來賬目	-	5,199.88
Samsonite UK往來賬目	248,964.08	473,209.37
Samsonite India往來賬目	7,837.00	-
Samsonite IP Holdings S.à r.l.之互相關支	1,131,460.22	-
Delilah EU Investments S.à r.l.	2,711.50	-
	<u>2,720,068.80</u>	<u>2,801,928.93</u>

8.4 其他負債

其他負債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花紅費用	999,999.96	-
	<u>999,999.96</u>	<u>-</u>

年度賬目附註

9. 其他外在費用

其他外在費用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租金費用	70,779.78	18,359.50
法律費用	343,959.27	518,601.76
安定費用	-	2,460.40
會計及行政費用	98,677.07	80,720.66
銀行費用	7,952.96	210,296.21
審核費用	306,755.04	43,960.78
稅務顧問費用	-	98,117.72
董事袍金	1,437,817.74	1,072,988.66
承諾費	865,169.53	2,142,382.83
差旅及代表費用	159,977.62	59,131.65
一般開支	3,947,546.94	2,377,511.84
諮詢服務費	1,370,330.40	844,587.90
投資者服務費	-	139,127.75
保險費	103,100.26	108,316.62
其他雜項費用	-	143,453.00
	<u>8,712,066.63</u>	<u>7,923,017.28</u>

10. 員工成本

本公司於財政期間僱用兩名員工，按類別劃分的明細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僱員(香港分公司)	1	1
僱員(盧森堡)	1	1

員工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薪金及工資(香港分公司)	88,255.17	84,544.36
薪金及工資(盧森堡)	2,605,009.14	635,461.25
薪金及工資的社會保障成本(香港分公司)	773.95	719.82
	<u>2,694,038.26</u>	<u>720,725.43</u>

年度賬目附註

11. 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

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包括以下項目：

其他利息及類似財務費用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未變現匯兌虧損	8,215.84	-
已變現匯兌虧損	<u>441,349.10</u>	<u>7,488.36</u>
	<u>449,564.94</u>	<u>7,488.36</u>

12. 非經常性費用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罰款、稅務、社會費用及罰金	<u>49,450.19</u>	<u>20.29</u>
	<u>49,450.19</u>	<u>20.29</u>

1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以下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企業所得稅	<u>7,210.50</u>	<u>4,338.64</u>
	<u>7,210.50</u>	<u>4,338.64</u>

14. 並無計入上述項目之其他稅項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淨財產稅	<u>-</u>	<u>84.68</u>
	<u>-</u>	<u>84.68</u>

年度賬目附註

15. 其他營運收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重新支付G&A Luxembourg	3,045,174.52	803,655.81
重新支付購股權費用	806,316.27	327,345.72
2014年撥備撥回	-	57,509.90
	<u>3,851,490.79</u>	<u>1,188,511.43</u>

16. 其他利息及其他財務收入

其他利息及類似財務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其他利息及類似收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已變現匯兌收益	494,007.96	221,960.75
銀行賬戶利息	-	1.87
	<u>494,007.96</u>	<u>221,962.62</u>

17. 資產負債表外的財務承諾

本集團維持循環信貸融資(「循環信貸」)金額於500.0百萬美元。融資可額外增加300.0百萬美元，惟須獲得貸款人批准。循環信貸自2014年6月17日的生效日期起計初步年期為五年，並可按本集團要求及貸款人選擇延長一年。循環信貸下的借款利率為以下各項的總和：(i)(a)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b)貸款人的最優惠利率及(ii)將按本集團的槓桿比率釐定的息差。根據本集團的槓桿比率，貸款人對循環信貸任何未動用的金額收取每年介乎0.2%至0.325%的承諾費，倘另一名貸款人加入循環信貸則須收取代理費。循環信貸以本集團位於美國及歐洲的若干資產以及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抵押。循環信貸亦包含與利息償付比率及槓桿比率有關的財務契諾，以及營運契諾，其中包括限制本集團產生額外債務、就其資產訂立留置權及參與若干併購、收購、清盤、資產出售或投資的能力。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直遵守財務契諾。於2015年12月31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48.2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2.5百萬美元融資，按循環信貸可予借出的金額為449.3百萬美元。於2014年12月31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60.0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2.5百萬美元融資，可予借出的金額為437.5百萬美元。

於2012年9月14日，本公司採納其股份獎勵計劃。

年度賬目附註

於2015年1月7日，本公司向本集團的若干董事、主要管理層人員及其他僱員授出可行使以認購16,006,812股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3.31港元。該等購股權須於4年期內按比例歸屬，當中25%的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個週年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10年。

於2015年1月7日，本公司向一名執行董事及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的另外五名成員特別額外授出可行使以認購10,040,399股普通股的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23.31港元。該等購股權的60%將於2018年1月7日歸屬，40%則將於2020年1月7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10年。

於2015年8月31日，本公司向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僱員授出可行使以認購114,158股普通股的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24.15港元。該等購股權須於4年期內按比例歸屬，當中25%的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個週年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10年。

承授人的姓名／ 類別	2015年 1月1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沒收／ 註銷／失效	2015年 12月31日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董事	4,543,669	-	-	-	4,543,669	2014年1月8日至 2023年1月7日	17.36
董事	3,626,542	-	-	-	3,626,542	2015年1月7日至 2024年1月6日	23.30
董事	-	3,747,723	-	-	3,747,723	2016年1月7日至 2025年1月6日	23.31
董事	-	2,506,600	-	-	2,506,600	2018年1月7日至 2025年1月6日	23.31
僱員	108,522	-	-	-	108,522	2014年7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	18.68
僱員	9,674,041	-	(1,289,347)	(579,857)	7,804,837	2014年1月8日至 2023年1月7日	17.36
僱員	257,566	-	-	-	257,566	2015年5月29日至 2024年5月28日	24.77
僱員	8,531,526	-	(517,722)	(716,092)	7,297,712	2015年1月7日至 2024年1月6日	23.30
僱員	-	114,158	-	-	114,158	2016年8月31日至 2025年8月30日	24.15
僱員	-	12,259,089	-	(698,651)	11,560,438	2016年1月7日至 2025年1月6日	23.31
僱員	-	7,533,799	-	-	7,533,799	2018年1月7日至 2025年1月6日	23.31
總計	26,741,866	26,161,369	(1,807,069)	(1,994,600)	49,101,566		

18. 期後事項

於2016年1月8日，本公司透過發行10,028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的新股份，增加其股本100.28美元，且本公司亦增加其股份溢價22,335.93美元。

於2016年3月3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決議案，該決議案建議(i)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法定股本從1,012,800,369.99美元(佔101,280,036,999股股份，包括已認購股本)削減至35,000,000美元(佔3,500,000,000股股份，包括已認購股本)及(ii)重續董事會發行股份的授權至自公佈修訂法定股本之日起五年期限，以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以及發行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其他證券或票據，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盧森堡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列載的規限方可作實。

年度賬目附註

於2016年3月3日，本公司及PTL Acquisition Inc.（「**合併附屬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Tumi Holdings, Inc.（「**Tumi**」）簽訂合併協議及計劃（「**合併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現金代價每股股份26.75美元收購Tumi，惟受合併協議所列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收購擬以合併附屬公司與Tumi合併並且併入Tumi的方式落實，而Tumi於合併完成後將作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繼續存續。

*Tumi*是一個全球領先的高檔時尚生活品牌，其豐富的產品線包括商務包，旅遊行李箱及配件等。*Tumi*品牌在超過75個國家約2,000個分銷點銷售。

合併事項須符合若干條件（或在適用法律不予禁止的範圍內，獲豁免），方告作實，該等條件包括（除其他事宜外）合併協議獲Tumi股東採納、合併事項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獲若干監管機構批准。合併協議可在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包括未取得所需Tumi股東或本公司股東作出的批准，或本公司或Tumi對合併協議中載列的契諾或協議有重大違反。合併協議規定，於合併協議終止時，在若干特定情況下，本公司或Tumi將需向另一方支付合併協議中所載及所述的終止費用。受若干例外情況及限制所規限，若合併事項未能於2016年12月31日下午5時正前（紐約時間）落實，則任何一方可能終止合併協議，惟就取得監管機構批准目的可推延至不遲於2017年3月3日。

本公司根據合併協議條款須付的現金代價總額預期為約1,824百萬美元。總代價將透過一項新的已承諾債務融資（其將包括500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融通和最多1,925百萬美元的新定期貸款融通）以及本集團自有現金資源撥付。

在合併事項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的規限下，該項交易目前預期將於2016年下半年完成。